

广东社会科学大学

关于申报 2024 年圆梦计划 ——广东省“百千万工程”青年职业技术人才培养 项目的通知

根据团省委省教育厅《关于调整 2024 年圆梦计划——广东省“百千万工程”青年职业技术人才培养项目实施内容的通知》精神，现将我校有关组织申报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目标任务

2024 年遴选、资助、培养 120 人。

（一）遴选对象

18-35 周岁（年限计算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）具有中国国籍的我校 2024 级（2023 年参加成人高考）学生。

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优先考虑。

1. 户籍所在地是粤东西北（汕头、韶关、河源、梅州、汕尾、阳江、湛江、茂名、清远、潮州、揭阳、云浮）；
2. 社保参保地是粤东西北；
3. 家庭经济困难。

（二）资助方式

一次性获得省财政资助 1600 元/人、学校资助 800 元/

人，合计 2400 元/人。

（三）跟踪培养

资助学员名单确定后，在团省委、省教育厅的指导下，学校和地市团委协同做好后续跟踪培育。学校发动学员积极依托高校思政教育基地，围绕党史党情、团史团情相关内容，常态化开展主题宣教活动，引导学员在党团教育中坚定理想信念。地市团委将学员纳入本地青马班、兴乡青年培育计划等活动，加强对学员思想政治引领和综合素质培养；推荐学员参与各类技能培训班，并举荐优秀学员到基层团组织、企业、社团担任兼职团干。

二、遴选方式及标准

（一）采用百分制

按照学生得分，从高分到低分，遴选 120 人。

（二）具体分值占比

1. 社保缴纳地或户籍所在地在粤东西北占比 40%；
2. 家庭经济困难占比 40%；
3. 成人高考成绩占比 20%（成人高考总分 $\div$ 4.5 $\times$ 20%）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遴选

7 月 9 日前完成。

（二）公示

7 月下旬，终审学员名单将在广东“百千万工程”圆梦

计划网站 <https://bqwgcmjh.12355.net/> 【公告栏】公示。

（三）拨付资助金

根据公示名单,学校将于9月15日前按2400元/人的标准(省级财政1600元+学校800元)把资助款项发放至学生。

（四）跟踪培养

- 1.协助地市团委督促受资助学员完成“广东‘百千万工程’青年创业兴乡培育计划”线上学习;
- 2.协助地市团委建立“‘百千万’圆梦计划”人才库;
- 3.协助地市团委推荐优秀学员参与共青团各类骨干学员交流、培养活动;
- 4.及时报送有关活动信息、优秀学员典型;
- 5.通过高校的思政教育基地,围绕党史党情、团史团情相关内容,对学员开展常态化主题宣教活动;
- 6.在平台上录入受资助学员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考试成绩;
- 7.配合各地市团委做好省级培训活动学员推荐工作。

（五）工作总结

在团省委、省教育厅的指导下,配合各地市做好工作总结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（一）申报平台联系方式

在平台操作过程中如有疑问,可拨打技术服务热线寻求

帮助。技术服务热线：4008-761-760，服务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，9：00-18：00。

（二）学校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曹富生；联系电话：020-83828160。

